附件8.4

 高等学校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选项目** | **分值** | **评选内容** |
|
| **1．教师风范与教学经历** | **10** | 爱国守法，敬业爱生，富有创新协作精神；治学严谨，教风端正，诚信育人，为人师表。受聘教授职务。 |
| **2．授课情况与教学水平** | **授课情况** | **10** | 长期承担本科教学任务，近三年来，每学年独立承担一门至少32学时的本科理论课程，每学年累计承担不低于64学时的理论课程讲授任务。 |
| **教学思想与教学内容** | **10** | 教育理念先进，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，具有国际视野；能及时把学科最新发现和国内外教改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；教学内容理论联系实际，注重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培养。 |
| **教学艺术与方法** | **15** | 教学艺术精湛，注重学思结合、知行统一、因材施教，积极开展启发式、探究式、讨论式、参与式教学，激发和鼓励学生的创造思维。有效应用现代信息技术。 |
| **教学改革与成就** | **10** | 重视教育教学研究，主持完成重要教改项目，在教育思想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，并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，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；发表多篇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或出版具一定影响的教改教研专著。 |
| **教材建设** | **5** | 自编、主编高水平、有特色、版本新的教材，获省部级以上奖励。 |
| **教学效果** | **10** | 教学效果好，主讲课程在全国同领域内有较大影响；形成独特而有效的教学风格，在国内起到示范作用；学生评价优秀。 |
| **3．教学梯队建设与贡献** | **15** | 自觉指导和帮助青年教师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，重视教学队伍建设，作为课程主持人或主讲教师对形成结构合理的教学梯队、确立本校该领域教学的历史地位做出重要贡献。 |
| **4．科学研究与学术水平** | **15** | 主持或承担重要科研项目，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和专著，在国内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|